

2022年深圳市病媒生物 控制效果评估 工作介绍

汇报人：张韶华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前言



深圳市疾控中心在卫健委大力支持与领导下，在国家与省市专家的指导下，在深圳市有害生物协会的鼎力支持与配合下，在各爱卫成员单位通力合作下，在新冠疫情防控严峻形势下，圆满成功完成了2022年病媒生物评估工作，通过评估发现我市病媒生物防制存在的问题与短板，为制定今后全市病媒生物防治方案提供了有力的科学依据与保障，对防控病媒生物传染病的发生与流行提升全市控制质量与水平及保障全市人民的健康有着重要意义，也是我市健康城市与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CONTENT

目录

—

- ① 评估目的与工作要求
- ② 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
- ③ 评估依据与评估内容
- ④ 评估结果与取得成效
- ⑤ 评估存在问题与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评估目的与工作要求

评估目的

- 1、客观、公平、公正地评估全市各区（新区）的病媒生物防制效果，强化防制质量监督；
- 2、推进全市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规范化、常态化；
- 3、促进病媒生物防制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的持续提升；
- 4、提高政府病媒生物防制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 5、有效防止病媒生物媒介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
- 6、助力健康深圳建设和深圳市健康城市建设。

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密切协作

病媒生物防制是全市爱国卫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健康深圳行动计划的重要内容，各相关部门要坚持政府组织、分级负责、部门分工、全民动手、科学治理、社会监督的工作方针，加强协调，密切配合，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氛围，把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落实到位，不断提高全市病媒生物控制水平。

2、加强督办，强化监管

完善爱国卫生运动协同工作机制，持续推进环境卫生整治行动，实施以环境治理为主的病媒生物综合预防控制机制。对于长期未解决或解决后很快反弹的病媒生物防制问题将作为回头看的督导重点，限期整改到位，促进整体防制水平的提高。

3、严格标准，确保质量

市疾控中心要合理确定专家编组和科学组织评估。评估要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周密组织开展评估工作，严格执行标准，保障评估工作有序、顺利、有效开展并确保评估质量。

4、结果通报，促进防制

对评估的情况以街道为单位按标准规范进行汇总、分析，形成书面材料通报全市。

二、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

深圳市病媒生物防制质量评估领导小组

组 长：朱 武

副组长：朱毅朝 冯铁建

成 员：各区（新区）爱卫办主任

市、区（新区）疾控中心分管领导

- 市卫生健康委组织领导
- 市疾控中心承办实施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深圳市2022年病媒生物防制质量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区（新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市疾控中心：

为完善病媒生物防制长效管理机制，客观、科学地评估全市病媒生物（鼠、蝇、蚊、蟑）防制工作效果，促进防制工作的规范化、常态化，提升防制质量，以进一步巩固我市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推进健康深圳建设，现将《深圳市2022年病媒生物防制质量评估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联系人：市疾控中心刘阳、市爱卫办莫静，电话：
13430610351、18377318596，邮箱：xiaodul@wjw.sz.gov.cn）

职责分工

➤ 市卫生健康委爱卫处（市爱卫办）

负责评估工作统筹协调、监督管理、结果公布、检查问题落实等工作。负责审核确定市疾控中心提交的评估专家组成人员及其编组和各区爱卫办提供的预选评估对象名单

➤ 市疾控中心

负责质量考评标准培训、评估专家组织、评估实施、质量控制、技术指导和咨询、评估报告撰写等工作

➤ 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区爱卫办）和区疾控中心

负责配合市爱卫办和市疾控中心完成评估工作，接收评估结果反馈

➤ 被评估街道

当地街道爱卫办、疾控部门派人协助评估工作

➤ 评估机构

评估工作由市疾控中心负责承办，通过招标委托深圳市有害生物协会进行后勤保障，充分发挥协会的“桥梁”作用。

➤ 评估专家

根据需要抽调市、区疾控专业人员组成评估组；

评估专家应具备从事病媒生物防制工作3年以上经验并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

共设10个评估小组，每个评估小组由市、区疾控专家2名组成，各区专家实行本区回避原则；

评估工作小组长应具备副高或以上职称及长期从事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经验的专家；

➤ 经费保障

由市财委下达经费180万元用于本次评估工作

三、评估依据与评估内容

➤ 评估依据

《广东省爱国卫生工作条例》

《市爱卫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深爱卫〔2022〕4号）

➤ 评估标准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2014 版）》与国家标准《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鼠类GB/T27770-2011、蚊虫GB/T27771-2011、蝇类 GB/T27772-2011、蜚蠊GB/T27773-2011）

➤ 评估范围

全市 10 个区（新区）（不含深汕特别合作区）74 个街道个街道范围内的病媒生物防制工作

➤ 评估时间

第一次评估：2022年8月

第二次评估：2022年11月

➤ 评估程序

- 1、邀请国家、省、市相关领导与专家召开病媒生物评估工作研讨会
- 2、线上、线下同时开展评估人员评估前培训，统一评估方法和工作要求
- 3、现场评估按照当天随机选取评估对象、即时展开现场评估、即时反馈评估结果的程序进行
- 4、现场评估后及时汇总资料，对结果进行综合分析，全市通报

➤ 病媒生物评估工作研讨会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病媒生物防控首席专家、博士生导师刘起勇研究员、广东省有害生物防制协会陈晓光会长、邹钦副会长、中山大学昆虫研究所博士生导师贾凤龙教授、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消毒病媒所刘礼平所长、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爱国卫生处朱毅朝处长、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邹旋主任等国家、省、市相关领导和专家出席会议，对评估方案进行深入探讨、最后制定符合深圳实际的工作方案。

► 建立深圳市病媒评估专家库

1	邹钦	广东省有害生物防制协会
2	贾凤龙	中山大学昆虫研究所
3	张韶华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	张锦周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5	朱子犁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6	林良强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7	刘 阳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8	秦彦珉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	梁焯南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	李剑锋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1	洪文刚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2	魏方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3	杨荣兴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4	李锦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5	王冰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6	项兰斌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7	湛丁艳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8	马智超	宝安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9	黄振宇	宝安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	戴传文	南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1	王佳	南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2	张起文	龙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3	廖俊蕾	龙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4	沈培林	龙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5	陈戊申	罗湖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6	古伟志	罗湖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7	石向辉	福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8	陈建忠	福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9	陈伟文	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0	吴松霖	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1	张健波	大鹏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2	周小峰	龙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3	彭伟军	龙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4	徐震东	盐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评估人员评估前培训



评估组秘书长刘阳副主任技师制定了评估工作手册，并就评估手册对评估专家开展评估前的线上、线下培训，内容包括评估现场检查方法、检查程序、工作纪律、注意事项等。

2022 年全市病媒生物控制效果评估工作手册。

1. 检查场所和数量。

必检单位包括公园 1 个；建筑工地 1 个；机关单位 1 个；农贸市场 1 个；医疗机构 1 个；学校 1 个；酒店 1 个；餐饮 1 个；住宅小区或城中村 1 个（优先检查住宅小区）；车站等窗口单位 1 个（如无则检查垃圾中转站 1 个），共 10 个。每个被检场所尽量选择面积比较大且有院落的单位，若某个街道有车站但没有某种类型的场所，可先增加 1 个垃圾中转站检查点，其余可增加餐饮场所代替；其余在某种类型的场所缺乏检查对象的情况下，均以餐饮场所代替，最终须保证 10 个单位的样本量，如街道明显没有按照要求在某场所提供足够数量的单位，则专家可以自行选择其他未在名单中的单位（比如要求街道提供 6 家小区，实际有 12 家，但街道只提供了 3 家，则可以不按照提供的 3 家而从实际的 12 家中选取）。

2. 人员分工职责。

组长：负责考核场所的选择和路线制定，同时负责工作协调，包括指定集合地点，与爱卫办陪检人员以及被检单位沟通等；组员：协助组长开展工作，负责现场检查和记录，同时负责数据汇总；陪同工作人员（司机）：负责开车，安排工作餐，协助检查和记录。

3. 注意事项。

各组组长在检查前一晚选择好抽检场所，联系好街道爱卫陪检人员（注意做好保密工作，抽检场所不可提前告知，当天在某街道检查一个场所时可告知下一个场所），第二天的检查注意合理安排时间，各单位检查 20-30 个标准间，室外路径

➤ 评估前各检查组工作

- 1、评估秘书下午告知专家组第二天要评估的街道；
- 2、专家组应在当天下午下班前联系第二天评估的街道办人员，并约定好汇合时间和地点，第一次检查某区，应首先联系区爱卫人员；
- 3、专家组应根据供选名单，选好10个评估场所，并使用手机地图规划最优路线；

➤ 评估中各检查组工作

- 1、除了记录数据指标以外，还应记录①消杀公司名称，②使用水印相机拍摄每一个存在问题的图片。③记录每个场所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亮点；
- 2、如发现记录表格中没有指标的问题，应记录于存在的问题一栏内，并拍摄问题照片；
- 3、在每个单位检查完成后，都需要陪检的爱卫部门人员签字确认；

➤ 评估后各检查组工作

- 1、对记录表进行拍照留底，与检查问题照片一起当天发送评估秘书；
- 2、将检查数据录入电子数据表格，存在问题和亮点应一并录入，每个场所一小段话，当天发送评估秘书；
- 3、将检查问题照片按场所分类，每个单位一个文件夹并命名，再放到一个街道的文件夹内，打包发送评估秘书；

➤ 评估人员工作要求

- 1、严格遵守评估纪律，客观、公正，不打人情分；
- 2、午饭由协会统一安排，杜绝由街道或者区爱卫安排就餐；
- 3、检查点和路线禁止当天开始检查前告知街道，检查当天也不能直接将点全部告知街道，应在检查上一个点时才能告知下一个点；
- 4、应该提前规划好评估路线，不可图快捷让街道自行选点或者规划路线；

各类场所选点原则

- **公园：**首选市属公园、次选区属公园，从公园类型看首选综合公园；没有上述公园才可选择社区公园；
- **医院：**首选市属医院（名录中标黄的）、次选区属医院（名录中其他），从医院等级看首选三级医院，次选二级；从公医院类型看首选综合医院；没有供选医院可以选择餐饮单位代替；
- **学校：**优先选择较大规模的中小学；
- **酒店：**优先选择较大规模的酒店，必须有厨房餐厅，最好有独立院落，避免无餐饮的旅馆性质酒店；
- **小区：**优先选择较大规模、绿化好的小区，辖区没有小区的情况下或小区不符合的情况下可以选择城中村。
- **餐饮：**必须尽量选择大型酒楼，避免选择快餐、饮品店、大排档等；
- **工地：**必须满足在建工地，有工棚两个条件；
- 评估街道没有某一类供选场所时，选择餐饮单位代替；

➤ 评分标准（100分）



附件1

深圳市病媒生物防制效果评估记录表

检查场所 名称		鼠类控制							蜚蠊控制			蝇类控制					蚊类控制							
		室内鼠迹		防鼠设施		毒饵站合格率		外环境鼠迹	成若虫		蟑迹		成蝇		防蝇设施		蝇类孳生地		小型积水	诱蚊30min		叮咬好评率		
		房间数	阳性房间数	房间数	不合格房间数	合格数量	调查总数	延长米	鼠迹处	房间数	阳性房间数	房间数	阳性房间数	房间数	阳性房间数	房间数	不合格房间数	孳生地总数	孳生地阳性数	延长米	阳性积水数	诱蚊人次	叮咬成蚊数	调查人数
合计																								

检查人：

年 月 日

附件2

深圳市病媒生物防制效果评估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办法	分值 (100分)	等级评定 (国标)
控制效果 (100分)	鼠类控制 (27分)	路径指数	1. 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1, 得9分; 2. 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3, 得6分; 3. 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5, 得3分; 4. 路径指数大于5, 得0分。	9	A ☐ B ☐ C ☐ 不合格 ☐
		防鼠设施合格率	1. 防鼠设施合格率大于或等于97%, 得9分; 2. 防鼠设施合格率大于或等于95%, 得6分; 3. 防鼠设施合格率大于或等于93%, 得3分; 4. 防鼠设施合格率小于93%, 得0分。	9	A ☐ B ☐ C ☐ 不合格 ☐
		室内鼠迹阳性率	1. 鼠迹阳性率小于或等于1%, 得9分; 2. 鼠迹阳性率小于或等于3%, 得6分; 3. 鼠迹阳性率小于或等于5%, 得3分; 4. 鼠迹阳性率大于5%, 得0分。	9	A ☐ B ☐ C ☐ 不合格 ☐
	蚊类控制 (25分)	路径指数	1. 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0.5, 得10分; 2. 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1, 得7分; 3. 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2, 得4分; 4. 路径指数大于1.5, 得0分。	10	A ☐ B ☐ C ☐ 不合格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办法	分 值 (100 分)	等级评定 (国标)
控制效果 (100分)		外环境蚊虫停落指数	1. 蚊虫停落指数小于或等于0.5, 得10分; 2. 蚊虫停落指数小于或等于1, 得7分; 3. 蚊虫停落指数小于或等于1.5, 得4分; 4. 蚊虫停落指数大于1.5, 得0分。	10	A ☐ B ☐ C ☐ 不合格 ☐
		辖区内居民反映成蚊叮扰情况 (询问20人)。	1. 90%以上居民反映较好得5分; 2. 70-90 %居民反映较好得2分; 3. 不足70%居民反映较好, 得0分。	5	-
	蝇类控制 (24分)	室内有蝇房阳性率	1. 有蝇房阳性率小于或等于3, 得9分; 2. 有蝇房阳性率小于或等于6, 得6分; 3. 有蝇房阳性率小于或等于9, 得3分; 4. 有蝇房阳性率大于9, 得0分。	9	A ☐ B ☐ C ☐ 不合格 ☐
		室外蝇类孳生地阳性率	1. 蝇类孳生地阳性率小于或等于1, 得6分; 2. 蝇类孳生地阳性率小于或等于3, 得4分; 3. 蝇类孳生地阳性率小于或等于5, 得2分; 4. 蝇类孳生地阳性率大于5, 得0分。	6	A ☐ B ☐ C ☐ 不合格 ☐
		防蝇设施合格率	1. 防蝇设施合格率大于或等于98%, 得9分; 2. 防蝇设施合格率大于或等于95%, 得6分; 3. 防蝇设施合格率大于或等于90%, 得3分; 4. 防蝇设施合格率小于90%, 得0分。	9	A ☐ B ☐ C ☐ 不合格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办法	分 值 (100分)	等级评定 (国标)
控制效果 (100分)	蜚蠊控制 (24分)	成、若虫侵害率（室内）	1. 蜚蠊成若虫侵害率小于或等于1%，得9分； 2. 蜚蠊成若虫侵害率小于或等于3%，得6分； 3. 蜚蠊成若虫侵害率小于或等于5%，得3分； 4. 蜚蠊成若虫侵害率大于5%，得0分。	9	A ☐ B ☐ C ☐ 不合格 ☐
		蟑迹查获率（室内）	1. 蟑迹查获率小于或等于3%，得9分； 2. 蟑迹查获率小于或等于5%，得6分； 3. 蟑迹查获率小于或等于7%，得3分； 4. 蟑迹查获率大于7%，得0分。	9	A ☐ B ☐ C ☐ 不合格 ☐
		雨、污水井与化粪池蟑迹查获率（室外）	1. 每个街道抽查20个雨污水井，即拉开下水道井盖直接观察1分钟，雨、污水井阳性率为0，得6分； 2. 雨、污水井阳性率小于或等于5%，得4分； 3. 雨、污水井阳性率小于或等于10%，得2分； 4. 雨、污水井阳性率大于10%，得0分。	6	-

四、评估结果与取得成效

➤ 结果统计与报告

- 对全市的病媒生物防制质量评估以评估内容每项实际得分计算总得分，同时按国家标准进行等级评定，并将总分与等级情况进行全市通报
- 对各区病媒生物防制质量评估以区内各街道平均分进行排名，同时按国家标准进行等级评定，并将排名与等级情况进行全市通报
- 对各街道的病媒生物防制质量评估以评估内容每项实际得分计算总得分进行区内排名，同时按国家标准进行等级评定，并将排名与等级情况进行全市通报，同时对评估情况较好场所以及存在问题较多场所进行公布
- 对各类行业的病媒生物防制质量评估以全市各类行业的评估内容每项实际得分计算总得分进行各类行业排名，并将排名情况进行全市通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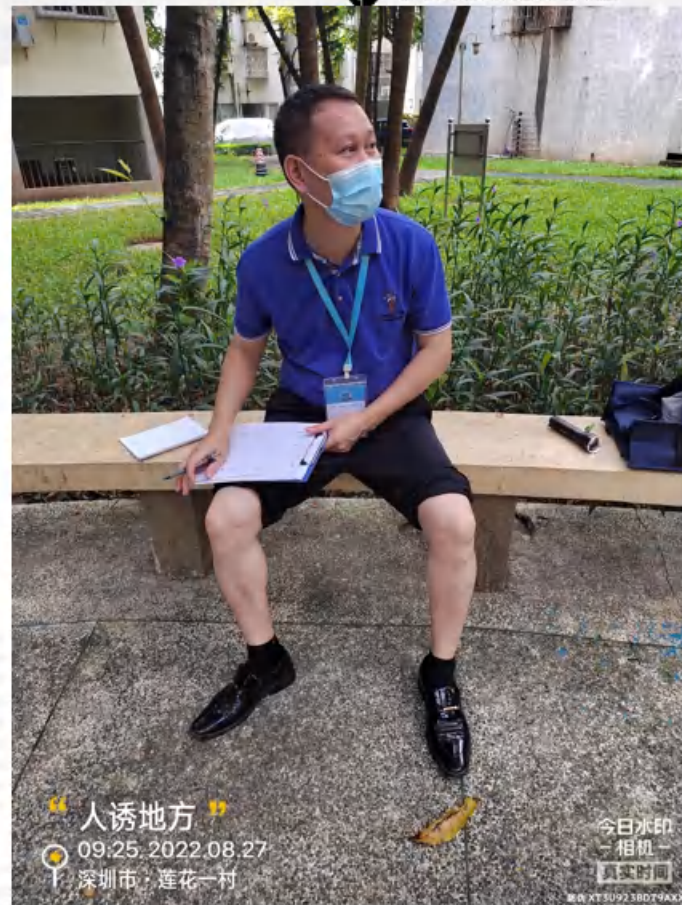
➤ 第一次评估情况

- 1、2022年8月-9月，组织10个病媒生物防制专家评估小组，对全市74个街道开展了病媒生物防制质量评估工作；
- 2、本次评估覆盖全市10个区（新区）74个街道，共检查11类场所740个单位（每街道10个），其中农贸市场71个，餐饮单位72个，酒店73个，物业小区和城中村93个，建筑工地66个，公园和绿地73个，医疗机构61个，机关事业单位74个，学校73个，车站24个，垃圾中转站60个；
- 3、本次评估室内共检查标准间11，248间，室外检查路径138，590米，蝇类孳生地1，186处，人诱法诱蚊549人次，蚊虫叮咬满意度调查1，626人；

➤ 第二次评估情况

- 1、2022年12月，组织6个病媒生物防制专家评估小组，对全市74个街道开展了病媒生物防制质量评估工作；
- 2、本次评估覆盖全市**10**个区（新区）**74**个街道，共检查**10**类场所**740**个单位（每街道**10**个），其中农贸市场**73**个，餐饮单位**97**个，酒店**72**个，物业小区和城中村**74**个，建筑工地**68**个，公园和绿地**74**个，医疗机构**62**个，机关事业单位**73**个，学校**74**个，垃圾中转站**73**个；
- 3、本次评估室内共检查标准间**8,890**间，室外检查路径**118,020**米，蝇类孳生地**1,649**处，人诱法诱蚊**288**人次，蚊虫叮咬满意度调查**1,395**人；





➤ 评估报告与结果通报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关于报送 2022 年第二次全市病媒生物防制质量专项评估结果的报告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

根据《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深圳市 2022 年病媒生物防制质量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我中心已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至 2023 年 1 月 4 日完成对全市 74 个街道的第二次病媒生物防制质量专项评估工作，现将形成的调查结果报告报送于卫健委，具体请见附件。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2 年 1 月 17 日

（联系人：刘阳，电话 13430610351）

附件

2022 年第二次全市病媒生物防制质量专项评估报告

为完善病媒生物防制长效管理机制，客观、科学地评估全市病媒生物（鼠、蝇、蚊、蟑）防制工作效果，促进防制工作的规范化、常态化，提升防制质量，以进一步巩固我市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推进健康深圳建设，根据《广东省爱国卫生工作条例》、《市爱卫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方案（2022—2025 年）的通知》（深爱卫〔2022〕4 号）等文件要求，市疾控中心组织 6 个病媒生物防制专家评估小组，秉承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至 2023 年 1 月 4 日开展了本年度第二次病媒生物防制质量评估工作。

从评估结果看，目前全市病媒生物防制取得一定成效，蚊虫停落指数与室内蝇阳性率整体达到国家 A 级水平，部分场所病媒生物防控设施有较大改善，但也发现我市病媒生物防制中存在的一些问题和短板，需引起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

一、评估方法

（一）评估依据

《广东省爱国卫生工作条例》与《市爱卫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方案（2022—2025 年）的通知》（深爱卫〔2022〕4 号）。

（二）评估对象

深圳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深爱卫办〔2022〕5 号

市爱卫办关于全市病媒生物防制质量专项评估情况的通报

各区（新区）爱卫会，市爱卫会各成员单位：

为落实病媒生物防制长效管理机制，促进防制工作的规范化、常态化，进一步巩固我市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推进健康深圳建设，根据《广东省爱国卫生工作条例》《市爱卫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方案（2022—2025 年）的通知》（深爱卫〔2022〕4 号）等文件要求，市爱卫办委托市疾控中心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至 9 月 20 日对全市 74 个街道开展了病媒生物防制质量评估工作。现将评估情况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取得成效

- 1、客观、公平、公正的反映了全市、各区（新区）以及各街道的病媒生物防制效果；
- 2、采取专家组协同区、街道爱卫部门现场检查，现场指出存在问题以及提供改进方法工作模式，有效的促进了区、街道爱卫部门的病媒生物防制管理水平和PCO公司服务质量的提升；
- 3、评估结果线上、线下反馈给市、区以及各街道政府部门，有力提升与促进了全市病媒生物防制成效，提高政府病媒生物防制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有效防止病媒生物媒介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
- 4、为贯彻习主席健康中国的建设、为深圳创建国家卫生城市与文明城市提供助力。

五、评估存在问题与下一步工作建议

➤ 存在问题

1、街道爱卫专（兼）职人员配置不足稳定性差

街道爱卫力量薄弱，专业人员和经费保障不足，爱卫工作人员身兼数职，日常工作无法兼顾，人员配备不足且不固定。

2、对病媒生物防制服务机构监管力度还有待提升

在评估过程中及日常督查中发现，由于缺乏完善的监管机制，病媒生物防制有偿服务机构（PCO公司）消杀履约责任没有落实到位，部分街道对消杀公司监督较少，有的合同没有仔细约定考核与违约责任，有的未按照合同进行扣分扣款，使规定成了空文。

3、基层爱卫部门监督检查不到位协调执法力度不足

检查中发现部分街道对相关责任单位（如小区、工地、学校、医院等）大院内病媒控制监督检查不到位，导致有的单位长期缺乏有效控制，病媒生物孳生严重；

4、病媒生物控制设施缺乏统一规划与监督指导

在本次检查中，各被检查单位防蚊闸相对较完善，但厨房餐厅的防蝇防鼠设施不合格率较高，尤其一些餐饮场所缺乏防蝇风帘、合格的门窗缝隙等基本病媒生物防制设施。一方面与相关监督部门检查指导工作覆盖不到位，执法力度不强有关；另一方面辖区政府对病媒生物防制设施建设重要性的认识程度不够，缺乏对辖区内相关单位尤其是餐饮单位三防设施建设的统一规划。

5、鼠类化学防制安全意识有待加强

主要表现为：一是毒鼠屋摆放位置不规范，考虑安全问题和鼠觅食习性，毒鼠屋应摆放在隐蔽地点；二是警示标识缺乏，在检查过程中，毒鼠屋未按要求设置警示标识的情况也经常发现，存在儿童误食毒鼠谷等风险隐患；三是毒鼠谷投放管理不到位，在检查中发现不少毒鼠谷溢出毒鼠屋而未及时处理的情况；四是毒鼠谷裸投，在检查中还发现个别单位将毒鼠谷裸投于道路旁，甚至在餐厅内。

➤ 应对措施

1、坚持条块结合，做到各司其职各尽其责

病媒生物控制是全社会共同责任，爱卫会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广东省爱国卫生工作条例》规定的职责分工，各司其职，密切配合，扎实做好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落实主体责任和属地责任，明确管理范围，督促本机关和下属单位加强病媒生物防制，选择有资质的专业消杀公司，规范开展病媒生物消杀工作；完善病媒生物防制设施建设，如餐厅饭堂的防蝇帘、挡鼠板等防蝇防鼠设施，以及院落内的防蚊闸、毒鼠屋等防蚊防鼠设施；尤其加强工地、小区、市场等存在问题较多场所的病媒生物控制督查整改力度。

2、坚持问题导向，落实责任与任务清单

各区（新区）、各街道要以本次评估为契机，压实责任，认真整改检查中出现的问题，做到举一反三，以点带面，进一步加强公园、医院、餐饮单位等人员集中场所，建筑工地、农贸市场、垃圾中转站等易孳生病媒生物场所的预防控制工作。完善病媒生物防制设施建设，提高毒鼠屋和防蚊闸的普及率。着力推进城中村、农贸市场等的升级改造，加强城市环境卫生的治理，从根本上改善病媒孳生状况。

➤ 应对措施

3、坚持结果导向，完善考核与奖惩机制

爱卫会各成员单位要定期开展辖区内病媒生物防制质量督导检查，落实主体责任。各级爱卫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对PCO公司的监管，完善备案公示，不论公司规模大小都应按照病媒服务机构统一标准进行监管，对资质不符、监督管理发现问题多、消杀作业出现严重问题、单位和个人投诉集中、媒体负面报道的PCO公司及时通报及曝光。同时加强对PCO公司的专业技术培训，提高PCO公司综合防控能力水平。

4、坚持居安思危，未雨绸缪的防控意识

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要按照国家卫生城市、健康深圳的要求，切实加强病媒生物防制重视程度，抓住问题不放松，补短板、抓长效。在新冠疫情防控进入新阶段，国际交流恢复，病媒生物传染病输入风险加大的背景下，更要加大防控知识宣传力度，营造爱国卫生工作人人参与的氛围，严控登革热、出血热等病媒生物传染病的流行，将我市病媒生物防控水平提升至新的高度。

➤ 下一步工作计划

- 1、病媒生物评估工作常态化，争取每年5-6月与9-10月各开展一次病媒评估工作；
- 2、联合各行业管理部门对该行业管辖的场所进行专项检查；
- 3、建立各区、各街道评估问题较多的场所库，联合各行业管理部门对库内场所进行定期抽检；

由衷感谢广东省有害生物防制协会、
深圳市有害生物防治协会对
评估工作的关心和大力支持！

THANKS FOR WATCHING

感谢您的聆听

